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 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社會工作局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 2015 年 9 月 24 日第 832/E650/V/GPAL/2015 號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15 年 9 月 21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9 月 2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一直重視教育的發展，持續加大資源投放的力度，不斷完善學校的空間和教育環境，努力提升教育的整體素質。

澳門在上世紀八十年代至九十年代期間，由於有大量人口尤其是青少年移民遷入澳門，為解決當時學額的問題，政府將原設計為社會設施的空間作為學校之用，因此出現了在裙樓設施中辦學的情況。為檢視和優化學校的環境，教育暨青年局一方面於 2007 年委託專業研究機構進行《澳門特別行政區教育環境改善規劃的研究》，研究對象包括 15 所正規教育和 2 所回歸教育的裙樓學校，該研究對於有關裙樓校舍的情況提出了有針對性的分析和建議，經參考有關分析內容後，特區政府將改善裙樓校舍列為資助的優先考慮對象，目前已沒有正規教育中學在裙樓辦學。另一方面，為保證學校的教育質量，特區政府於 2006 年正式推行“學校綜合評鑑”，按序對全澳每所學校進行評鑑工作，其中將學校的設施、設備作為評鑑指標，並將有關的改善建議交予學校的辦學實體，為學校的發展提供參考意見。

為完善學校的教育環境，教育發展基金持續通過資源的投放，鼓勵及協助有需要及具備條件的學校進行擴建、重建。目前，有多所學校的工程正在進行中或已準備開展，還有多間學校已擬定了新建或擴建的計劃。由於現時各所裙樓學校存在不同的情況，特區政府相關部門正在深入研究，配合社區發展的需要和人口結構的變化，將推出短、中、長期方案，有針對性逐步解決裙樓學校的問題，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幫助學校改善基礎設施。對於裙樓校舍的再利用事宜，包括如何善用相關騰空空間用作社會設施，相關部門將會展開詳細研究，並適時向社會公佈。

除此之外，對於非高等教育的資源配置和均衡發展，特區政府是從三個層面推動有關工作：一是實施十五年免費教育，同時為就讀於非“免費教育學校系統”學校的學生提供學費津貼，保障學生接受教育的權利。此外，按照《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的規劃目標，免費教育按每班學生人數 25 至 35 人計算津貼的措施，將於 2017/2018 學年全面覆蓋到幼兒教育至高中三年級，藉此優化教學條件。二是通過教育發展基金的資助，引導學校配合特區政府的教育政策和因應學校自身的辦學特色，開展具發展性的教育計劃和活動，而對於條件薄弱的學校或為有特殊對象服務的學校，教育發展基金亦會針對有關情況作出支持；三是《學校運作指南》明確訂定學校建築的標準及指引，作為“審批新建、重建及擴建教學設施的依據”，同時也希望藉此“幫助未達標的校舍環境得以改善”。

值得一提，國際學生能力評估計劃（PISA 2012）的結果顯示，澳門教育的公平性延續歷屆的成績全球稱冠，而且澳門亦被認為是世界上既有高教育質量又兼備教育公平的八個教育系統之一。未來特區政府會繼續把促進教育公平及提升教育質素，作為非高等教育發展的重要方向。

局長

梁勵

2015 年 10 月 12 日